

证券代码：400201

证券简称：海投 55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海航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通知时间、召集人等均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需要再经其他部门批准，也不需要再履行其他手续。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8 日 14:3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5 年 5 月 28 日 09:15—2025 年 5 月 28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00201	海投 5	2025 年 5 月 23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公司聘请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出席

（七）会议地点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白龙南路 83 号美华荷泰酒店 2 楼美兰 3 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组织编写了《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请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监事会编制《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总结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并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总结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并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度财务决算工作已经完成，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现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情况进行汇报，请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8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请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鉴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业过程中工作认真尽职，经公司慎重考虑，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详见 2025 年 4 月 28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披露的《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请股东会审议。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五）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出席会议须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人代表证明书和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

3、出席会议股东现场办理登记手续。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28 日 13:30

（三）登记地点：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白龙南路 83 号美华荷泰酒店 2 楼美兰 3 厅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许静 电话：0898-31903070

（二）会议费用：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参会股东交通费、食宿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海航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二）《海航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海航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